

#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1月20日在公司召开。此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4人，董事刘平春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葛铁铭代为出席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为民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投资计划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预算（草案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》（临2016-005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王为民、李刚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06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07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银行授信及银行融资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向银行申请 3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6-008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